

被执行人“消失”，法官辗转寻找—— 5年彩礼纠纷终化解

聊法说事

本报通讯员 王希玉 李博晖

“十分感谢法院执行干警的不懈努力和坚持，5年了，我们全家人心里的疙瘩终于解开了，谢谢法官维护了我们的合法权益。”3月25日，阳谷县居民孟磊(化名)激动地说。

2018年，孟磊经人介绍认识了张琳(化名)，同年10月10日，两人订婚，孟磊给了张琳4万元彩礼。订婚之后，两人发现在性格、生活习惯等方面存在诸多差

异，于是，孟磊向张琳提出了分手，但张琳并未将彩礼退还给孟磊。

后来，孟磊将张琳告上法庭，请求判决张琳退还彩礼。2019年10月23日，阳谷县人民法院判决张琳将4万元彩礼如数退还给孟磊。判决生效后，张琳未按期履行义务，孟磊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被执行人张琳拒不履行判决义务，其名下也无可供执行财产。于是，法院依法对张琳进行了司法拘留。拘留完毕后，张琳为躲避执行玩起了“失踪”。因无法联系到张琳，也找不到其行踪，该案一度陷入僵局。

2023年10月，因工作调整，此案转到阳谷县人民法院执行团队负责人袁振宇

手中。袁振宇研究案情后，经过多方走访、联系，最终找到了张琳，并对其进行传唤。张琳称自己生病住院且生活困难，没有能力还款，才一直躲着。袁振宇向张琳详细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司法解释中关于退还彩礼的规定，引导其换位思考，妥善处理彩礼问题，并给予其时间筹集款项。

为彻底化解纠纷，袁振宇指导法官助理孟凡斌跟进此案，并做好调解工作。孟凡斌与双方当事人联系了40余次，双方当事人最终达成一致意见，张琳一次性将4万元彩礼还给了孟磊。至此，这起时隔多年的彩礼纠纷案件终于圆满解决。

本报讯(通讯员 付朝旺)3月22日，市公安局东昌府分局新区派出所民警携带照相设备来到辖区高杨氏家中，为其办理身份证。

高杨氏已有106岁高龄。前段时间，高杨氏的家人去银行帮她取养老金，发现她的身份证过期无法使用。于是，高杨氏的家人打电话求助派出所户籍民警，询问如何补办身份证。“老人年纪大了，行动不便，别让她来回折腾了，我们去您家给老人采集照片吧。”户籍民警说。于是，户籍民警和高杨氏的家人约好时间，上门服务。

22日上午，看到派出所户籍民警来到家里后，高杨氏有些惊讶。“奶奶，我们是新区派出所户籍民警，来给您办身份证，您先坐下，别紧张。”听到民警的话后，高杨氏笑着说：“我正为这件事发愁呢，你们这么忙，还能上门服务，真好。”

接着，民警将一面白色背景布贴到墙上，摆放好凳子，搀扶着高杨氏坐下，一边和她聊家常，一边帮她梳理头发、调整坐姿。“奶奶，您看镜头。”“头再往左侧一点。”在户籍民警的耐心引导下，身份证照片很快拍好了。

“奶奶，照片拍好了，您看看是不是特别精神。”高杨氏看了看照片中精神矍铄的自己，笑了起来。

采集完照片，户籍民警告知高杨氏的家人，身份证办好后可以邮寄到家。高杨氏的家人高兴地说：“真是民警多跑腿，我们少走路啊。我们连家门都没出，就办完了身份证，真是太感谢你们了！”

民警上门为百岁老人补办身份证



3月26日，在平区文化馆老师李驰(前)在杜郎口镇文化站教舞蹈爱好者练习舞蹈。近年来，杜郎口镇加强文化培训力度，提升辖区农村妇女的文化素养，扎实推进家庭文明建设。
本报通讯员 马林文 摄

聊城晚报 公益广告

关注燃气安全 呵护生命健康

燃气泄露不要慌 快关阀门速开窗

